

赣州市林业局 2023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赣州市林业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赣州市林业局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赣州市林业局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3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赣州市林业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 贯彻执行党中央关于林业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负责全市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研究拟定全市林业生态建设、森林资源保护和国土绿化的政策、规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组织开展全市森林、湿地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和评价。

(二) 组织全市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实施林业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生态公益林、商品林的培育。指导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和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工作。指导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工作，负责林业生态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

(三) 负责全市森林、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市森林采伐限额。拟定全市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依法承担林地征收、征用、占用的审核、审批工作。负责指导编制森林经营规划和森林经营方案，监督管理国有森林资源。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全市湿地保护工作。制定全市湿地保护规划，组织实施建立湿地保护小区、湿地公园等保护管理工作，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监督管理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湿地公园等各类自然保护地。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四）负责监督全市陆生野生动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物资源调查，制定全市野生动植物保护规划，负责国家、省重点保护的野生植物采集审核、审批工作。指导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工作。

（五）负责推进全市林业改革相关工作。承担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等相关改革工作。组织拟订农村林业改革发展的政策措施并指导实施，指导农村林地林木承包经营、流转管理。指导全市林业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建设。

（六）拟定全市林业产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指导和推动林业产业高质量发展。承担林业系统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指导、协调林业企业事业单位的森林采伐和林产品加工生产经营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所属事业单位的安全生产管理。

（七）指导全市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指导森林苗圃、森林公园的建设。承担林木种苗管理，组织林木种子种质资源普查，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生产经营行为，指导良种基地、保障性苗圃建设。

（八）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市级森林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组织指导实施。负责组织市属国有林场的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负责指导县（市、区）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负责指导县（市、区）开展国有林场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

督促检查等工作。

(九) 指导、管理林业基本建设、多种经营和技术改造工作。组织申报重点林业建设项目，承办中央财政林业项目贴息贷款和林权抵押贴息贷款项目的审核、申报工作。配合相关部门开展政策性林业保险工作。监督管理国有林业资产。

(十) 负责林业科技和人才的管理、培训工作。管理、督促林业科技项目的实施。开展林业科学技术的对外交流与合作，承接国内外各类造林绿化款项的捐赠和项目造林。

(十一) 承办市绿化委员会的具体工作。贯彻执行《江西省公民义务植树条例》，组织实施全民义务植树活动。指导、协调、督促部门造林绿化。组织开展全市范围内名木古树的普查，并实施监督管理保护工作。

(十二) 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3年赣州市林业局共有预算单位2个，包括：市林业局机关(独立核算)、市林业发展服务中心(独立核算)。赣州市林业局内设13个职能科(室)包括：办公室、造林绿化科(市绿化委员会办公室)、森林资源管理科(市林长办公室)、政策法规和林业改革科、规划财务科、人事教育科、科技合作科、国有林场和种苗管理科、灾害防治科、森林防火科、林业产业发展科、自然保护地管理科、机关党委。

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人数118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36人,工勤编制4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16人,全额补助事业编制人数62人。在职实有人数105人,其中:行政在职人数33人,工勤在职人数4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数11人,全额补助事业在职人数57人。离休人数7人,退休人数92人。

第二部分 2023年赣州市林业局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件)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703]赣州市林业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5,159.60	科学技术支出	1.56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159.6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4.03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238.37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农林水支出	7,176.98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131.89
三、事业收入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92.02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778.07		
本年收入合计	5,937.67	本年支出合计	9,144.85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结余)	3,207.17		
收入总计	9,144.85	支出总计	9,144.85

部门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703]赣州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9,144.85	2,167.50	6,977.3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56	1.56	
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56	1.56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56	1.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4.03	404.03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4.03	404.0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05	53.0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7.79	127.7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3.20	163.2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00	6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8.37	238.37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8.37	238.3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8.69	108.6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29	22.2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7.39	107.39	
213	农林水支出	7,176.98	1,391.66	5,785.33
02	林业和草原	7,176.98	1,391.66	5,785.33
2130201	行政运行	839.21	839.21	
2130204	事业机构	578.75	552.45	26.3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857.00		857.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021.32		1,021.32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880.71		3,880.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89	131.89	
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89	131.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1.89	131.89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92.02		1,192.02
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92.02		1,192.02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92.02		1,192.02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03]赣州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5,159.60	一、本年支出	5,159.60	5,159.6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159.6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4.03	404.0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238.37	238.3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农林水支出	4,385.32	4,385.32		
		住房保障支出	131.89	131.89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收入总计	5,159.60	支出总计	5,159.60	5,159.6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703]赣州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5,159.60	2,165.94	2,993.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4.03	404.03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4.03	404.0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05	53.0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7.79	127.7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3.20	163.2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00	6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8.37	238.37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8.37	238.3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8.69	108.6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29	22.2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7.39	107.39	
213	农林水支出	4,385.32	1,391.66	2,993.66
02	林业和草原	4,385.32	1,391.66	2,993.66
2130201	行政运行	839.21	839.21	
2130204	事业单位	578.75	552.45	26.3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967.36		2,967.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89	131.89	
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89	131.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1.89	131.89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03]赣州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2,165.94	1,941.67	224.2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82.07	1,782.07	
30101	基本工资	531.79	531.79	
30102	津贴补贴	142.74	142.74	
30103	奖金	321.50	321.50	
30106	伙食补助费	43.24	43.24	
30107	绩效工资	139.08	139.0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3.20	163.2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0.00	6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6.69	206.6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1.67	31.6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0	1.3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1.89	131.8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96	8.9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4.27		224.27
30201	办公费	6.20		6.20
30205	水费	0.20		0.20
30206	电费	2.70		2.70
30207	邮电费	4.50		4.50
30208	取暖费	5.54		5.5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20		3.20
30211	差旅费	15.00		15.00
30213	维修(护)费	0.90		0.90
30215	会议费	7.00		7.00
30216	培训费	4.42		4.42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10		18.10
30226	劳务费	0.40		0.4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27.54		27.54
30229	福利费	40.14		40.1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0		3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0.83		40.8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60		16.6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9.60	159.60	
30301	离休费	143.73	143.73	
30305	生活补助	8.98	8.98	
30309	奖励金	6.89	6.89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703]赣州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703	赣州市林业局	69.65	6.00	33.65	30.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703]赣州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部门名称	赣州市林业局		
当年预算情况(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9,144.85		
其中:财政拨款	5,159.6	其他经费	3,985.24
支出预算合计	9,144.85		
其中:基本支出	2,167.5	项目支出	6,977.34
年度总体目标	赣州市林业局2023年支出预算总额为5937.67万元,其中:基本运转支出224.27万元,工资福利性支出1981.97万元,非税收入40.23万元,林业专项业务经费、2023年低产油茶林改造提升和2023年竹产业高质量发展2913.13万元(不含200万元森林防火专项经费),单位实有资金等其他资金收入778.07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产出指标	实施低产油茶林改造提升,竹产业高质量发展等项目	3个
	质量指标	保障机关基本运转经费	≥224.27万元
		保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1981.97万元
	时效指标	人员工资福利发放及时到位	及时到位
	成本指标	本年预算总收入	5937.67万元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实施低产油茶林改造提升,竹产业高质量发展等项目	能够提高林农收入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低产油茶林改造提升,竹产业高质量发展等项目	取得一定的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指标	实施低产油茶林改造提升,竹产业高质量发展等项目	提高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本年预算总支出	职工满意、林农满意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低产油茶林改造提升		
主管部门及代码	703-赣州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赣州市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200	
	其中：财政拨款	2,20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p>目标1：改造低产油茶林10万亩，提升低产油茶林10万亩； 目标2：建成低产油茶林改造提升示范基地 100个。</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低产油茶林改造补助标准	= 50元/亩
		低产油茶林提升补助标准	= 25元/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低产油茶林	≥10万亩
		提升低产油茶林	≥10万亩
		建成低产油茶林示范基地	= 100个
		举办市级油茶技术培训班	≥3期
	质量指标	低产油茶林改造提升任务合格率	≥85%
		示范基地建设质量合格率	≥85%
	时效指标	低产油茶林改造提升任务当期完成率	≥85%
		示范基地当期完成率	≥8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低产油茶林改造提升项目带动就业（务工）人数	≥2000人
		油茶技术培训人次	≥200人次
	生态效益指标	低产油茶林改造提升示范基地林分结构改善	明显
		低产油茶林示范基地树体长势旺盛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低产油茶改造提升技术推广服务满意度	≥85%

第三部分 2023年赣州市林业局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3年赣州市林业局收入预算总额为9144.8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266.64万元,主要原因为低产油茶林改造提升、生物防火隔离带建设及林业草原有害生物防治能力建设等项目本年执行数增加。财政拨款收入5159.6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113.63万元;其他收入778.07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274.55万元;上年结转3207.17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427.55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3年赣州市林业局支出预算总额为9144.8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266.64万元,主要原因为低产油茶林改造提升、生物防火隔离带建设及林业草原有害生物防治能力建设等项目本年执行数增加。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2167.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67.8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782.07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25.8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59.6万元。项目支出6977.34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998.83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3.25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531.8

万元,基本建设支出 1192.02 万元,资本性支出 22.2 万元,其他相关支出 3228.08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科学技术支出 1.5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2.2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4.0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96.9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38.3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5.87 万元;农林水支出 7176.9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012.6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31.8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1.31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92.0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92.02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1785.3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10.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757.6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58.8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9.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9.72 万元;资本性支出 22.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053.84 万元;基本建设支出 1192.0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192.02 万元;其他相关支出 3228.0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378.98 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赣州市林业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为 5159.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113.63 万元,主要原因为油茶产业发展、生物防火隔离带建设及林业草原有害生物防治能力建设等项目本年执行数增加。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4.03 万

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13.4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38.3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5.87 万元；农林水支出 4385.3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943.0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31.8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1.31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2165.9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26.74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782.0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24.2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9.6 万元。项目支出 2993.6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86.89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471.46 万元，资本性支出 22.2 万元，其他相关支出 2500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3 年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69.33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3.48 万元，增长 2.09%，主要原因为人员增加。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22.4 万元，其中：货物预算 22.4 万元，工程预算 0 万元，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6 辆，其中：一般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

（九）绩效目标项目情况说明

2023 年赣州市林业局机关对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 2023 预算安排低产油茶林改造提升项目等项目支出，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2023 年赣州市林业局部门预算安排项目 9 个，项目预算金额合计 3771.73 万元，其中：局机关项目 6 个，项目预算金额 3717.52 万元；林业发展服务中心项目 3 个，项目预算金额 54.21 万元。本部门所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均由部门所属单位在各自单位预算中分别公开，本内容公开部门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重点项目：低产油茶林改造提升项目情况说明

（1）项目概述：赣州市是全省油茶主产区、全国油茶产业发展示范市。为推进全市油茶林提质增效，提升油茶产业的经济效益，加快实现油茶产业高质量发展，2020 年 12 月，我市出台了《赣州市低产油茶林改造提升三年行动方案》

计划从 2021-2023 年，用 3 年时间改造提升 60 万亩低产油茶林，根据方案内容，市本级财政安排 7500 万元油茶改造提升专项资金，其中 2023 年安排 2200 万元计划用于低产油茶林改造提升项目市级配套补助、示范基地奖补、油茶成效监测、市级油茶科技培训、改造提升项目第三方检查验收、茶油品牌宣传及科技推广服务等。

(2) 立项依据：《赣州市低产油茶林改造提升三年行动方案》（赣市府办字〔2020〕67 号）

(3) 实施主体：各县（市、区）林业局

(4) 实施方案：《赣州市低产油茶林改造提升三年行动方案》（赣市府办字〔2020〕67 号）

(5) 实施周期：2021-2023 年

(6) 年度预算安排：2200 万元

(7) 年度绩效目标：改造低产油茶林 10 万亩，提升低产油茶林 10 万亩；巩固提升低产油茶林改造提升示范基地 100 个；举办市级油茶技术培训班 3 期。

二、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赣州市林业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69.65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6 万元，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费 33.65 万元，比上年减少 23.5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要求，压减公务接待支

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 万元，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本部门指单位实有资金收入。

(三) 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2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 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含参公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 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行政单位（包含参公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三)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四) 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

含参公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五) 公务员医疗补助: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六) 住房公积金: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七)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反映其他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本部门指林业专项业务经费、低产油茶林改造提升专项资金支出。

(八) 其他农林水支出: 反映除化解债务支出以外其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九) 事业机构: 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 事业单位离退休: 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一)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反映其他科学技术支出中除以上各项用于科技方面的支出。

(十二) 事业单位医疗: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十三)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反映用于公益林保护和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十四)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反映用于病虫害等有害生物灾害、森林草原防火、野生动物疫病灾害等方面的支出。

(十五)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反映用于自然灾害防治、安全生产监管及应急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 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